

教材版本	南一八年級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7、8、9年級/A組	教學節數	每週(3)節, 本學期共(63)節		
課程目標	1. 認識多項式及相關名詞, 並熟練乘法公式。 2. 應用計算機計算二次方根的意義、符號, 並運用到日常生活的情境解決問題。 3. 理解常用統計圖表, 並能運用簡單統計量分析資料的特性, 與人溝通。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數-J-A1 對於學習數學有信心和正向態度, 能使用適當的數學語言進行溝通, 並能將所學應用於日常生活中。 數-J-B2 具備正確使用計算機以增進學習的素養, 包含知道其適用性與限制、認識其與數學知識的輔成價值, 並能用以執行數學程序。能認識統計資料的基本特徵。 數-J-C2 樂於與他人良好互動與溝通以解決問題, 並欣賞問題的多元解法。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8/30	乘法公式	12	1. 能由面積的計算導出公式 2. 能由實例指出多項式的項及其係數, 以及多項式的次數	【簡】a-IV-5 認識多項式及相關名詞, 並熟練多項式的四則運算及運用乘法公式。	【減】A-8-1 二次式的乘法公式 【減】A-8-2 多項式的意義: 一元多項式的定義與相關名詞	紙筆測驗 口頭回答 操作	科技教育 科 E9 具備與他人團隊合作的能力。
第二週 9/2-9/6							
第三週 9/9-9/13							
第四週 9/16-9/20	多項式	9	1. 能理解平方根的意義並使用計算機求平方根 2. 能由面積的關係導出直角三角形三個邊的關係, 而理解畢氏定理	【簡】n-IV-5 理解二次方根的意義、符號與根式的四則運算, 並能運用到日常生活的情境解決問題。 【簡】g-IV-1 認識直角坐標的意義與構成要素, 並能報讀與標示坐標點, 以及計算兩個坐標點的距離。	【減】N-8-1 二次方根: 二次方根的意義; 根式的化簡及四則運算。使用計算機 $\sqrt{\quad}$ 鍵。 【減】S-8-6 畢氏定理: 畢氏定理在生活上的應用; 三邊長滿足畢氏定理的三角形必定是直角三角形。		資訊教育 資 E13 具備學習資訊科技的興趣。
第五週 9/23-9/27							
第六週 9/30-10/4							
第七週 10/7-10/11							
第八週 10/14-10/18	平方根	9	1. 能藉由根據資料繪畫出統計圖表 2. 能根據圖表所表示的意義解決問題	【簡】d-IV-1 理解常用統計圖表, 並能運用簡單統計量分析資料的特性及使用統計軟體的資訊表徵, 與人溝通。	【減】D-8-1 統計資料處理: 累積次數、相對次數、累積相對次數折線圖。		
第九週 10/21-10/25							
第十週 10/28-11/1	畢氏定理	12	1. 能藉由根據資料繪畫出統計圖表 2. 能根據圖表所表示的意義解決問題	【簡】d-IV-1 理解常用統計圖表, 並能運用簡單統計量分析資料的特性及使用統計軟體的資訊表徵, 與人溝通。	【減】D-8-1 統計資料處理: 累積次數、相對次數、累積相對次數折線圖。		
第十一週 11/4-11/8							
第十二週 11/11-11/15							
第十三週 11/18-11/22	相對次數 分配圖表	12	1. 能藉由根據資料繪畫出統計圖表 2. 能根據圖表所表示的意義解決問題	【簡】d-IV-1 理解常用統計圖表, 並能運用簡單統計量分析資料的特性及使用統計軟體的資訊表徵, 與人溝通。	【減】D-8-1 統計資料處理: 累積次數、相對次數、累積相對次數折線圖。		
第十四週 11/25-11/29							
第十五週 12/2-12/6	累積次數 分配圖表	9	1. 能藉由根據資料繪畫出統計圖表 2. 能根據圖表所表示的意義解決問題	【簡】d-IV-1 理解常用統計圖表, 並能運用簡單統計量分析資料的特性及使用統計軟體的資訊表徵, 與人溝通。	【減】D-8-1 統計資料處理: 累積次數、相對次數、累積相對次數折線圖。		
第十六週 12/9-12/13							
第十七週 12/16-12/20							
第十八週 12/23-12/27	累積次數 分配圖表	9	1. 能藉由根據資料繪畫出統計圖表 2. 能根據圖表所表示的意義解決問題	【簡】d-IV-1 理解常用統計圖表, 並能運用簡單統計量分析資料的特性及使用統計軟體的資訊表徵, 與人溝通。	【減】D-8-1 統計資料處理: 累積次數、相對次數、累積相對次數折線圖。		
第十九週 12/30-1/3							
第二十週 1/6-1/10	累積次數 分配圖表	9	1. 能藉由根據資料繪畫出統計圖表 2. 能根據圖表所表示的意義解決問題	【簡】d-IV-1 理解常用統計圖表, 並能運用簡單統計量分析資料的特性及使用統計軟體的資訊表徵, 與人溝通。	【減】D-8-1 統計資料處理: 累積次數、相對次數、累積相對次數折線圖。		
第二十一週 1/13-1/17							
第二十二週 1/20	休業式	0					

教材版本	南一八年級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7、8、9 年級/A 組	教學節數	每週(3)節, 本學期共(63)節		
課程目標	1. 辨識數列的規律性, 以數學符號表徵生活中的數量關係與規律, 認識等差數列與等比數列, 依首項與公差或公比計算其他各項。 2. 理解兩條直線的垂直和平行的意義, 以及各種性質, 並能應用於解決幾何與日常生活的問題。 3. 理解平面圖形全等的意義, 知道圖形經平移、旋轉、鏡射後仍保持全等, 並能應用於解決幾何與日常生活的問題。 4. 理解三角形的邊角關係, 利用邊角對應相等, 判斷兩個三角形的全等, 並能應用於解決幾何與日常生活的問題。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數-J-A1 對於學習數學有信心和正向態度, 能使用適當的數學語言進行溝通, 並能將所學應用於日常生活中。 數-J-B1 具備處理代數與幾何中數學關係的能力, 並用以描述情境中的現象。能在經驗範圍內, 以數學語言表述平面與空間的基本關係和性質。能以基本的統計量與機率, 描述生活中不確定性的程度。 數-J-C2 樂於與他人良好互動與溝通以解決問題, 並欣賞問題的多元解法。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2/5-2/8	等差數列	9	1. 觀察有次序數列的規律性, 並利用其中某兩項的值算出等差數列的每一項。	【簡】n-IV-7 辨識數列的規律性, 以數學符號表徵生活中的數量關係與規律, 認識等差數列與等比數列, 並能依首項與公差或公比計算其他各項。	【減】N-8-4 等差數列: 等差數列; 給定首項、公差計算等差數列的一般項。 【減】N-8-6 等比數列: 等比數列; 給定首項、公比計算等比數列的一般項。	紙筆測驗 口頭回答 操作	環境教育 環 J3 經由 環境美學 與自然文 學了解自 然環境的 倫理價值。
第二週 2/10-2/14							
第三週 2/17-2/21							
第四週 2/24-2/28	等比數列	12	2. 觀察有次序數列的規律性, 並利用其中某兩項的值算出等比數列的每一項。	【簡】s-IV-9 理解三角形的邊角關係, 利用邊角對應相等, 判斷兩個三角形的全等, 並能應用於解決幾何與日常生活的問題。	【減】S-8-4 全等圖形: 全等圖形的意義(兩個圖形經過平移、旋轉或翻轉可以完全疊合); 兩個多邊形全等則其對應邊和對應角相等。 【減】S-8-8 三角形的基本性質: 三角形兩邊和大於第三邊; 外角等於其內對角和。	品德教育 品 J8 理性 溝通與問 題解決。	
第五週 3/3-3/7							
第六週 3/10-3/14							
第七週 3/17-3/21							
第八週 3/24-3/28	三角形全等	9	1. 能說出全等圖形的意義與記法, 並利用三角形的全等性質解決幾何與日常生活的問題。	【簡】s-IV-8 理解特殊三角形(如正三角形、等腰三角形、直角三角形)、特殊四邊形(如正方形、矩形、平行四邊形、菱形、箏形、梯形)和正多邊形的幾何性質及相關問題。	【減】S-8-3 平行: 平行的意義與符號; 平行的意義與符號; 平行線截角性質; 兩平行線截角性質; 兩間的距離處相等。 【減】S-8-9 平行四邊形的基本性質: 關於平行四邊形的內角、邊、對角線等的幾何性質。		
第九週 3/31-4/4							
第十週 4/7-4/11	三角形的邊角關係	12	2. 能理解三角形的三邊長關係與邊角對應關係。				
第十一週 4/14-4/18							
第十二週 4/21-4/25							
第十三週 4/28-5/2							
第十四週 5/5-5/9	平行線	9	1. 能了解平行線的截角性質與判別法。 2. 能理解平行四邊形的性質與判別法。				
第十五週 5/12-5/16							
第十六週 5/19-5/23							
第十七週 5/26-5/30	平行四邊形 ※6/16(一) 國三學生畢業!	12					
第十八週 6/2-6/6							
第十九週 6/9-6/13							
第二十週 6/16-6/20							
第二十一週 6/23-6/27							
第二十二週 6/30	休業式	0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